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 函

地址：81170 高雄市楠梓區加昌路600號
聯絡人：魏伯陞
聯絡電話：07-3611212 分機：133
傳真：07-3652059
電子郵件：webson@bip.gov.tw

受文者：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臺北分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1日
發文字號：經園營資字第115000144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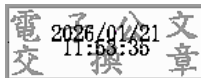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原函及附件 (A13080000G_1150001446_doc3_Attach1.PDF、
A13080000G_1150001446_doc3_Attach2.pdf、
A13080000G_1150001446_doc3_Attach3.pdf、
A13080000G_1150001446_doc3_Attach4.pdf、
A13080000G_1150001446_doc3_Attach5.pdf)

主旨：「危害國家資通安全產品審查辦法」，業經數位發展部
114年12月19日數授資法字第1145000392號令訂定發布，
並自中華民國114年12月1日施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經濟部115年1月15日經審字第11500510770號函轉數位
發展部115年1月13日數授資綜字第11510000233號函辦理
(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)。

正本：本局各組、室(電子公布欄)、各分局

副本：



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臺北分局



115/01/21

1150000591